

杭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杭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关于 10 批次不合格食品情况的通告

近期，杭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对食品生产环节、流通环节、餐饮服务环节的食品进行了监督抽检，市本级抽检 1355 批次，不合格 10 批次。现通告如下：

食品生产环节抽检了保健食品、速冻食品、糕点、蔬菜制品、调味品等 23 类食品共计 753 批次样品，合格 753 批次。

食品流通环节抽检了食用农产品、糕点、调味品、肉制品、饮料等 28 类食品共计 512 批次样品，合格 502 批次，不合格 10 批次。不合格样品所涉及的标称生产经营单位（被抽样单位名称）、产品和不合格指标信息：杭州佰联超市有限公司（浙江省杭州市临平区星桥街道星韵路 66-78 号）销售的 1 批次大黄鱼恩诺沙星不符合食品安全国家标准规定；杭州余杭区星桥农贸市场陈美琴水产摊（杭州余杭区星桥街道星桥农贸市场内）销售的 1 批次牛蛙恩诺沙星不符合食品安全国家标准规定；桐庐县富春江镇小汪海鲜摊（桐庐县富春江镇横山村农贸市场内 23 摊位）销售的 1 批次小黄鱼恩诺沙星不符合食品安全国家标准规定；杭州余杭芳草地农贸市场浩铭水产品店（浙江省杭州市余杭区南苑街道迎宾路与临东路交叉口（杭州余杭芳草地农贸市场 7 号楼 1 楼 102、104 号铺位））销

售的 1 批次大黄鱼恩诺沙星不符合食品安全国家标准规定；杭州临平宸瑞农副产品经营部（浙江省杭州市临平区南苑街道南大街 204、206、208、210、212、214、216 号）销售的 1 批次牛蛙恩诺沙星不符合食品安全国家标准规定；杭州临平宸瑞农副产品经营部（浙江省杭州市临平区南苑街道南大街 204、206、208、210、212、214、216 号）销售的 1 批次黄鳝恩诺沙星不符合食品安全国家标准规定；杭州杨家村农产品交易市场郭梅禽蛋经营部（杭州杨家村农产品交易市场摊位 178-179 号）销售的 1 批次鸡蛋磺胺类不符合食品安全国家标准规定；杭州华丰农贸市场泉晶食品店（杭州杨家村农产品交易市场摊位 178-179 号）销售的 1 批次鸡甲氧苄氨嘧啶不符合食品安全国家标准规定；淳安千岛湖山珍农产品有限公司（浙江省杭州市淳安县千岛湖镇新安东路 76 号明珠综合市场 21 号摊位）销售的 1 批次乌鸡甲氧苄氨嘧啶不符合食品安全国家标准规定；杭州临安睿逸商贸有限公司（浙江省杭州市临安区锦北街道苕溪北路 789 号苕溪时代生活广场 1 层 1F-B 号）销售的 1 批次碧螺春水胺硫磷不符合食品安全国家标准规定；

餐饮服务环节抽检了餐饮食品、粮食加工品、调味品、豆制品、乳制品等 10 类食品共计 90 批次样品，合格 90 批次。

对上述食品安全监督抽检中发现的不合格产品，杭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已交由企业所在地市场监管部门和有关部门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的规定，对不合格产品及其生产经营企业进行处置。

- 附件：1. 食品生产环节监督抽检合格产品信息
2. 食品流通环节监督抽检不合格产品信息

3. 食品流通环节监督抽检合格产品信息
4. 餐饮服务环节监督抽检合格产品信息
5. 小贴士：关于不合格项目的说明

杭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2年7月5日

(此件公开发布)